

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
體育班甄選入學二招簡章

地址：523 彰化縣埤頭鄉崙腳村中學路 67 號

電話：(04)8922004 #22 傳真(04)8927670

網址：<http://www.ptjh.chc.edu.tw/new1/>

彰化縣立埤頭國中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二招簡章

一、依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置實施要點」，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月 4 日府教體字第 1110249646 號辦理。

二、目的：

- (一) 提供有運動潛能學生接受良好之教育環境。
- (二) 建立優秀運動選手升學輔導管道。
- (三) 提升體育訓練水準配合本縣提倡體育文化之目標。

三、招生項目：

- (一) 舉重
- (二) 田徑
- (三) 健力

備註：以上各種類如招生名額不足或成績未達標準，剩餘名額可流用或不再錄取。

四、招生人數：14 人(男女兼收，不限種類達 14 人上限為止)

五、報名資格：所有對體育班有興趣的同學，如參與二招學生為通過縣府統一辦理體適能測驗之學生，得直接報考專長測驗二招；如為未通過或未報名學生，須參加學校自行辦理之體適能測驗，比照縣府統一辦理之體適能測驗模式舉辦體適能測驗。

六、報名日期：111 年 7 月 4 日（星期一）至 7 月 5 日（星期二）

9：00~12：00 與 14：00~16：00

七、報名地點：本校教務處

地址：彰化縣埤頭鄉崙腳村中學路 67 號

電話：(04)8922004 轉 22

八、報名手續：繳交報名表(報名表上請註明所報名組別，分為舉重組、田徑組及健力組)、健康狀況聲明書、家長同意書及第一階段體能檢測成績單，如有體育競賽獎狀(主辦單位限縣級以上政府機關或運動單項協會，【只採計與報考專長項目相同之獲獎獎狀，且同項目採計**最佳成績給分**】)，請一併繳交。(請於報名表及准考證貼上最近三個月內拍攝之半身脫帽二吋照片一式各一張)

九、報名方式：1、個別報名(學生親自或家長至本校教務處繳交報名表件)

2、委託報名(親筆填寫報名委託書相關資料後由受委託人報名)

十、檢測項目：

(A)體適能檢測項目(50%)：坐姿體前彎、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立定跳遠、800M 跑走。

(B)專長項目檢測：(30%)

(一) 舉重組：

1. 垂直跳(15%)

2. 背肌力檢測(15%)

(二) 田徑組：

1. 10 公尺折返跑，來回兩趟共 40 公尺(15%)

2. 100 公尺跑走(15%)

(三) 健力組：

1. 垂直跳(15%)

2. 背肌力檢測(15%)

十一、檢測日期及地點：

- (一) 檢測時間：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 8：30~10：30。
- (二) 檢測地點：本校室內檢測區及室外操場跑道區。
- (三) 報名學生請於 8：30~8：50 完成報到，聽候大會檢錄，未於規定時間報到檢錄者，視同棄權。

十二、書面審查：個人體育成就積分(20%)，繳交 2 年內(109.08.01~111.07.5)體育競賽所獲得之獎狀正本與影印各一，正本驗後發還(主辦單位限縣級以上政府機關或運動單項協會，【(1)只採計與**報考專長項目相同**之獲獎獎狀，(2)採計**最佳成績**一項給分】)，其計分方式如下表所示(所獲獎項為團體獎時，分數折半計算)。

個人體育成就積分換算表

| 類別 \ 得分 \ 名次 | 第一名 | 第二名 | 第三名 | 第四名 | 第五名 | 第六名 |
|--------------|-------|-----|-----|-----|-----|-----|
| | 全國性比賽 | 15 | 14 | 13 | 12 | 11 |
| 區域性比賽 | 10 | 9 | 8 | 7 | 6 | 5 |
| 縣級比賽 | 6 | 5 | 4 | 3 | 2 | 1 |

十三、評選方式：

(一) 總分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1. 舉重組總分 = (體適能檢測分數×50%) + (垂直跳分數×15%) + (背肌力檢測分數×15%) + (書面審查分數×20%)
2. 田徑組總分 = (體適能檢測分數×50%) + (10 公尺折返跑分數×15%) + (100 公尺跑走分數×15%) + (書面審查分數×20%)
3. 健力組總分 = (體適能檢測分數×50%) + (垂直跳分數×15%) + (背肌力檢測分數×15%) + (書面審查分數×20%)

(二) 錄取標準：

各組依加權總分高低順序錄取，總分相同時，比序順序為：專長檢測分數(垂直跳分數與背肌力檢測分數總和或 10 公尺折返跑分數與 100 公尺跑走分數總和)、體適能檢測分數、書面審查分數。

十四、成績複查：報名學生或家長對錄取結果有疑義時，親自或委託代理人直接向本校教務處申請複查，逾期不再受理。

(一) 申請日期：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11：00 至 11：30 止。

(二) 申請手續：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埤頭國中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甄選生複查成績申請表」(如附表一)，並持成績結果通知書親自向本校教務處申請。

十五、放榜日期及地點：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12：30 前，於本校公佈欄暨網站公告錄取名單。(本校網址：<http://www.ptjh.chc.edu.tw/new1/>)

十六、報到日期及地點：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 13：30~14：30
至本校教務處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十七、附則：

(一) 凡有心臟病、癲癇症、聽力障礙、脊椎畸形發展…先天性疾病，不適合體育發展學習者，為避免影響健康，請勿報名參加。

(二) 如遇颱風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請密切注意「埤頭國中網頁」

<http://www.ptjh.chc.edu.tw/new1/> 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三) 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並報彰化縣政府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

- 一、 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作為學生身分確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二、 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術科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三、 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校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 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 五、 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埤頭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二招報名表

埤頭國中 准考證號碼：第*

號(打*地方請勿填寫)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二吋半身) 貼相片處 | | | | |
| 報考組別 | <input type="checkbox"/> 舉重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田徑組 <input type="checkbox"/> 健力組(請擇一勾選) | | | | | |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學歷 | _____國小六年_____班畢業 | | 第一階段 體適能成績 | | | | | |
| 戶籍地址 | | | | | | | | |
| 家長或監護人 | 姓名 | | 職業 | | 關係 | | 電話 | () |
| | 通訊處 |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 | | | | 手機 | |

| | |
|---|---|
| 彰化縣 111 學年度 埤頭國民中學體育班二招甄選 准考證 | |
|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 准考證號碼： <small>(家長請勿填寫本欄)</small> <hr style="border: 0; 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margin: 5px 0;"/> 畢業國小： <hr style="border: 0; 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margin: 5px 0;"/> 姓名： <hr style="border: 0; 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margin: 5px 0;"/> |
| 檢測日期：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 報到時間：08:30~08:50 檢測時間：09:00~10:30 | |

| |
|--|
| 注意事項 一、考生當天 08:50 前到行政大樓川堂報到。 二、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攜帶准考證應試。 三、術科測驗請著運動服及運動鞋。 |
|--|

埤頭國中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二招複查成績申請表(正表)

*查詢編號:_____申請日期:111年 月 日 *答覆日期:111年 月 日

| | | | |
|--------|-----|-------|-------|
| 准考證號碼： | | 姓名： | 電話： |
| 聯絡地址： | | | |
| 項目 | 原成績 | *複查成績 | *處理結果 |
| 專長測驗分數 | | | |
| 書面審查分數 | | | |

本聯由甄選學校留存

-----裁-----切-----線-----

埤頭國中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二招複查成績申請表(副表)

*查詢編號:_____申請日期:111年 月 日 *答覆日期:111年 月 日

| | | | |
|--------|-----|-------|-------|
| 准考證號碼： | | 姓名： | 電話： |
| 聯絡地址： | | | |
| 項目 | 原成績 | *複查成績 | *處理結果 |
| 專長測驗分數 | | | |
| 書面審查分數 | | | |

本聯由甄選學校加蓋戳章後交學生收執

注意事項：

1. 甄選成績複查請於 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11:00 至 11:30 止向本校教務處辦理成績複查，逾期不受理。
2. 准考證號碼要填寫清楚，正副兩表不可截開，正副兩表所填之內容應相同，如有不同則以正表為準。
3. 凡*欄甄選生請勿填寫

報名委託書

本人_____報名參加『彰化縣立埤頭國中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二招考試』，因故無法親至現場報名，茲委託_____協助辦理報名作業，願意遵守所有報名程序及考試規範，否則自願放棄報名資格，特此證明。

此致

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委託人： (簽章)

與受託人關係：

委託人身分證字號：

受託人： (簽章)

受託人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

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二招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

| | | |
|--|-------|-------------|
| 姓名： | 性別：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
| 身分證字號： | 連絡電話： | |
| 通訊地址： | | |
| 畢業小學： | | |
| <p>一、您最近 14 天內是否有以下症狀：(本題為未來需要時供疫調使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無使用藥物情況下)</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額溫$\geq 37.5^{\circ}\text{C}$)</p> <p><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流鼻水、鼻塞 <input type="checkbox"/> 喉嚨痛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急促、呼吸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肌肉痠痛、關節痠痛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p> <p><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無力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疲倦感 <input type="checkbox"/> 嗅味覺失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p> <p>二、您於活動前 14 天內之國內、國外旅遊史 (Travel)：</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日期：_____ 地點(國家/地區)：_____ 【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無</p> <p>三、您是否具備「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及「自主健康管理」之身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隔離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檢疫 <input type="checkbox"/> 加強自主健康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健康管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四、是否已檢附下列健康證明之一</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已檢附下列健康證明之一：</p> <p><input type="checkbox"/> 完整接種疫苗 2 劑且滿 14 日</p> <p><input type="checkbox"/> 賽前 3 日內抗原快篩 (含家用快篩) 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p> <p>五、是否有其他您認為應聲明之事項：</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六、甄選前 3 日，如經衛生單位通知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及「自主健康管理」之身分者，請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禁止參加甄選。</p> | | |

※配合防疫人人有責，資料僅供防疫需求使用，本人對上述問題均據實填寫。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3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如有拒絕、規避、妨礙或填寫不實者，依法處新臺幣 3,000-15,000 元罰鍰。本人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並同意承擔因提供不實資訊而導致的相關法律責任。

填寫人(簽章)：

未成年法定代理人(簽章)：_____

填寫日期：111 年 月 日

- 接種紀錄(可用影本之「紙本疫苗接種卡」、「健保快易通—健康存摺 APP」或「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之截圖並簽名。)
- 家用快篩檢驗陰性證明需將快篩結果併同該篩劑說明書、本人、健保卡、施作日期、本人簽名一同入鏡。
- PCR 檢驗陰性證明 檢附醫療院所開立之證明。

-----附件黏貼處-----

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二招切結書

本人志願報名參加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二招測驗，願與大會合作依照檢測程序受測並服從檢測人員指揮，以避免發生危險，並保證身心健康無慮，檢測中若因個人身體等因素而發生任何意外，立切結書人願負全責，與本校無關，立切結書人願負全責，與大會無關。

參加者（原子筆簽名或蓋章）：_____

家長或法定代理人（原子筆簽名或蓋章）：_____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如錄取為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學生。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同意遵守學校輔導轉銜之決定及措施。

體育班家長需協助聯繫班級教育及家庭教育各項事項，增進親職關係及促進體育班學生發展。

此致

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